## 20180423 | 黃國昌 | 財政委員會 | 公益信託之繼續擺爛

影片: http://ivod.ly.gov.tw/Play/VOD/106380/1M/Y

逐字稿來源: 立法院公報

黃委員國昌: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部長,有關公益信託的問題,事實上去年 3 月的時候我在這個委員會裡面就曾經質詢過您了,就是怎麼樣防止透過公益信託的方式,假公益而沒有實際的活動、支出的比例根本完全不符合,卻不需要繳任何賦稅的這個問題。1 年過去了,請問財政部做了什麼?

主席:請財政部許部長說明。

許部長虞哲:主席、各位委員。因為信託法的主管機關是法務部,因此我們在去年 3 月建議法務部相關的規範。

黃委員國昌:請問一下法務部的代表,次長,財政部給你們建議以後,法務部的立場是什麼?

主席:請法務部蔡次長說明。

蔡次長碧仲:主席、各位委員。財政部建議以後,有些是現行就已經有一些許可及 監督辦法可以處理的······

黃委員國昌: 先停一下,您剛剛說有一些監督許可辦法可以處理,所以你的意思是 說,到現在還沒有處理是財政部的責任,跟法務部沒有關係嗎?

蔡次長碧仲: 不是, 因為財政部有舉了四項, 大部分尤其是……

黃委員國昌: 我先直接講, 法務部認為信託法有沒有修正的必要? 公益信託不管是專法還是專章, 法務部認為有沒有改革的必要?

蔡次長碧仲: 有, 有改革……

黃委員國昌:好,有改革的必要。改革的方案什麼時候提出來?

蔡次長碧仲:原本在去年的 3 月 22 日部長有答應 1 個月內提,但是因為我們開了兩次會以後,學者專家非常踴躍提出意見,所以希望再給我們 1 個月的時間,我們大概會照……

黃委員國昌: 自去年 3 月 22 日起,再多給 1 個月,所以是到去年的 5 月 22日?

蔡次長碧仲: 今年 3 月 22 日。

黃委員國昌: 今年 3 月 22 日?許部長, 你什麼時候跟法務部講的?

許部長虞哲: 我們 106 年 3 月 8 日建議法務部的。

黃委員國昌: 你們 106 年 3 月 8 日就建議法務部,法務部說需要兩個月,現在整整 1 年過去了.根本原地踏步、什麼都沒有動啊!

蔡次長碧仲:從 98 年就開始成立信託法的研究小組……

黃委員國昌: 98 年就開始研究,等到本委員會針對這件事情提出了這麼直接的批 判時,且財政部曾告訴法務部,結果到今天還在研究,請問草案什麼時候要生出 來?

蔡次長碧仲:因為修正的條文非常多,而且現在王委員提出要有公益信託的專法, 本部認為,在信託法裡面有一個······

黃委員國昌:請給大家一個直接的答案,不管是專法還是專章,你們的法案什麼時候要生出來?我跟次長報告,你們不提法案出來,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根本就不會排案,今天質詢以前我還直接去請教召委,今天財委會排這個案我是高度肯定,這個問題不能夠去年提了以後,今年怎麼樣都不檢討,結果召委跟我說排案權在司法及法制委員會,顯然是在等你們啊!那你們的法案到底什麼時候要提出來?

蔡次長碧仲: 有關這些時程, 我們請法律事務司鍾司長詳細說明。

黃委員國昌:我請問你們的法案什麼時候要提出來,就這樣的一個問題可以拖這麼 久!你給大家一個時間嘛!這個會期可以提出來嗎?

主席: 請法務部法律事務司鍾司長說明。

鍾司長瑞蘭:主席、各位委員。因為我們本來是……

黃委員國昌:這個會期可以提出來嗎?

鍾司長瑞蘭:這個會期我們會把草案的初稿擬出來,因為還要徵詢各部會的意見。

黃委員國昌:下個會期可以提到本院來嗎?

鍾司長瑞蘭:我們會盡快地送到行政院。

黃委員國昌:我跟你講,你們繼續拖下去啦!後果是什麼?我們當初在問的時候, 法務部所表示的立場是硬性規定支出比例太過嚴苛,我拜託法務部,除非今天這個 報導所寫的是胡說八道、根本不是法務部的立場,法務部自己發新聞稿去澄清,否 則今天法務部在做的是什麼?在做的就是要求這些公益信託每年一定要達到支出的 比例,這樣子太嚴苛。是不是太嚴苛?我們直接來看,剛剛有委員講到我們去年也 有提這個問題,就是必須要公開透明。部長看一下,我知道財政部有發函,但你們 發函給各公股行庫以後,後續有追蹤他們實際執行的成效嗎?

許部長虞哲:這部分還是主管機關的資訊透明要先……

黃委員國昌:對嘛!我現在就是在問,就以八大公股行庫來講,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是何者,是你們還是金管會?是法務部還是金管會?跟大家講。

許部長虞哲:不是,公益信託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黃委員國昌: 對,是何者?

許部長虞哲: 相關部會今天大概都有……

黃委員國昌:對嘛!我現在就講嘛!就銀行揭露的這個事情,我上次質詢完了,財政部的確有發函給各個公股行庫、現在秀在簡報上面,請部長看一下,這個是您發的嘛?

許部長虞哲:對。

黃委員國昌:實際上根本沒做到啊!這個不是新的問題,我們去年 3 月的時候在這個委員會曾針對這個問題討論,部長,那時您跟我講的時候很有改革的魄力,說你們會積極去做,但我現在看到的狀況是 1 年過去了卻什麼都沒做,連最基本的公開透明統統沒做到!三大公益信託支出的錢,2015 年、2016 年一模一樣,總共多少錢?231 億元。231 億元的錢藏在公益信託裡面,不用繳稅,這樣還不用改革、這樣還要繼續拖!再拖 10 年啊!再拖 10 年,讓這些大富豪繼續把錢放在公益信託裡面,統統都不用繳稅、不用接受社會的監督,這是財政部跟法務部的立場嗎?如果不是的話,給國人一個答案,什麼時候要推動改革?這樣的數字還不夠清楚嗎?再說要研議啊!要研議多久?

蔡次長碧仲:我們的修法期程,其實剩下一些行政程序的問題而已,有關王榮璋委員的提案內容以及本部一些研修小組的結論,包括我們已經開了兩次會議,聽取各界意見。我們剛剛所表示的是,有一些行政程序我們還必須要處理……

黃委員國昌: 你們儘速提案出來啦!

蔡次長碧仲:是。

黃委員國昌:去年 3 月就在這裡講了,結果到現在還在研議!我希望這個會期就 交出來,如果交不出來,最晚今年年底前要把法案交出來,不要繼續拖下去!我進 一步請教部長,今年這些醫療財團法人的醫務收入部分我就不談了,非醫務的收入

## 有多少錢,您知道嗎?

許部長虞哲:這些部分不清楚。

黃委員國昌: 91 億元,非醫務收入喔!光收股利,長庚就有 91 億元了,其他的 我都還沒有算。部長,會收多少稅?

許部長虞哲:依照新規定的話,當初它是不計入所得額,開始要計入所得額去計算,等於說符合創設目的之收入假如不足以支應符合創設目的之支出,這一部分才有關係。

黃委員國昌:對嘛!所以我就問你,我當初在改所得稅法的時候,對於股利,我就是主張要分離,這樣才課得到稅。你們說不要這樣子做,你們要去改這些行政命令、改這 9 個原則的要點。那我現在請問您,這 9 個原則的要點什麼時候會完成?

許部長虞哲: 我們在 3 月 29 日已經陳報行政院了。

黃委員國昌: 那什麼時候會完成?

許部長虞哲:最近應該會,因為已經在做文字審查了。

黃委員國昌:那我再問一下,這個要點新通過了以後,我們可以期待、終於有可能 課到稅會是在什麼時候?

許部長虞哲:應該是明年度申報今年度所得稅……

黃委員國昌: 所以明年報稅的時候, 我們就可以看得到你們今年改革的成果了, 我這樣說對吧?

許部長虞哲:對。

黃委員國昌: 我再跟部長講,所得稅法已經修正通過了,我抱持的立場最後表決沒有過,我必須要尊重國會的多數,但是行政機關當初在立法院裡面跟大家說要按照你們建議的方式來進行改革,你們就要負責任。等到明年我們再度地來看這個問題的時候,我希望部長能夠有一個清楚的報告,告訴社會大眾,不管是公益信託還是公益財團法人,透過這樣子的方式讓富人規避租稅的不公不義狀況,包括財政部也好,法務部也好,按照你們所提出來的改革方案,最後具體的改革成效為何。部長有信心嗎?

許部長虞哲:我想財團法人的部分可以,就是教育、文化、公益……

黃委員國昌: 財團法人可以……

許部長虞哲: 至於公益信託的部分……

黃委員國昌:公益信託不關你們的事,那是法務部的嘛?

許部長虞哲:不是不關我們的事,主要還是要修,無論是專章或專法,要修正完以後才可以適用。

黃委員國昌:當財政部對於每一個納稅義務人是錙銖必較去追稅的時候,我希望部 長能夠站在租稅公平的立場好好地去看一看,讓大富豪透過這樣子的方式去規避稅 捐,這樣對嗎?

許部長虞哲: 我想這個還是要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跟財政部一起來努力。

黃委員國昌:對,所以我就搞不清楚現在政府到底發生了什麼事嘛!大家把皮球踢來踢去,沒有一個人要負責啊!

許部長虞哲:不是啦!畢竟成立公益信託有其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財政部跟他們一起來努力。

黃委員國昌:沒關係,明年的這個時候數字會出來,我們繼續來檢視。感謝王榮璋

召委排這個報告,1 周年的回顧,大家所得到的答案是,這 1 周年裡面具體的改革步驟基本上是零,看不到實際的作為。

許部長虞哲:沒有啦!首先,我們修了所得稅法,也修了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怎

麼會是零呢?

黃委員國昌:沒有關係,你說你們修了,我們事後就來檢討成績嘛!

許部長虞哲: 對啊!

黃委員國昌: 就看具體課出來的稅到底有多少。

許部長虞哲:是。